

债券简称：19川发01

债券代码：155277.SH

债券简称：19川发02

债券代码：155278.SH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12号)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年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2021年 5 月

申万宏源
骑

声 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源于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提供的相关资料等。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申万宏源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本次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发展”或“发行人”)于2019年3月4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2号),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并于2019年3月21日成功发行第一期债券,即“19川发01”和“19川发02”。本次公司债券基本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19川发01、19川发02

发行主体: 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债券期限: 19川发01期限为5年、19川发02期限为10年

发行规模: 19川发01发行规模20亿元、19川发02发行规模10亿元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 19川发01和19川发02起息日为2019年3月26日

利息登记日: 本次债券利息登记日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次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本次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付息日期: 19川发01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4年每年的3月26日、19川发02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9年每年的3月26日

本金兑付日: 19川发01本金兑付日为2024年3月26日,19川发02本金兑付日为2029年3月26日

付息、兑付方式: 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债券担保情况：本次债券无担保。

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主体评级AAA、债项评级AAA、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二、本次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根据发行人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计算，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103,207,955,454.86元，占2019年末发行人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3.29%，触发“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重大事项。发行人认为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申万宏源证券作为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年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之重大事项，申万宏源证券作为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申万宏源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报告。申万宏源证券暂未发现该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但是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

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 邱源、孙钦璐

联系电话: 010-88013876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年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1年 5 月 10 日